

石碣镇南部路网改造工程监理

工程招标公告

公告时间：2023年05月27日至2023年06月19日

工程编码（标段编码）：E4419000748006665001001

招标编号：SSBSJC12311470

建设单位：东莞市石碣镇工程建设中心

招标代理：广东志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督部门：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工程名称：石碣镇南部路网改造工程监理

工程地址：东莞市石碣镇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投资金额：164418463.86元

工程规模：本项目改造红线范围总面积38.06万平方米（实际施工面积19.3万平方米），共计40条道路，总长度19.77km，实施范围包含：滨江路改造、明珠路改造、光明商圈环境整治（东风路、光明路、崇焕路、滨江路围合区域）。

发包范围：石碣镇南部路网改造工程监理范围（具体按所有专业的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内容进行监理）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箱涵工程、挡墙工程、隔油池、泵池、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具体按所有专业的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内容进行监理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竣工验收结算阶段及缺陷责任期的有关工作的监理。监理的范围还包括

对本标段项目内容施工的进度、质量、造价、安全、环保、合同、文明施工等的监理。具体按本工程施工图设计内容、签订的施工合同内容、设计变更内容和经招标人批准的工程变更等内容进行监理；保修阶段工程监理，按有关监理规范完成。

投标单位资质等级要求：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甲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甲级工程监理资质。)

项目经理资质等级要求：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不分等级(1.需登记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中；2.具备建设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上述证书上注明的注册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上述证书上注明的注册执业单位（或工作单位）为投标人本单位；3.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无在岗项目（即投标时不得在其他任何工程项目中任职）)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服务期限：本次招标项目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总监理服务期限约为 40 个月，（其中从招标人发出的《监理进场通知书》之日起计，施工阶段监理责任期暂定为 16 个月，保修期暂定 24 个月。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2023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室(6)

投标会时间：2023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投标会地点：开标室(6)

招标文件售卖时间：2023 年 05 月 27 日 08 时 30 分至 2023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招标文件售卖地点：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网址：

<http://ggzy.dg.gov.cn>）

图纸费：0.0 元

招标人联系人及电话：林工 0769-86633398

招标代理联系人及电话：周工 0769-22333556

招标文件(及资格审查文件)每套人民币：0 元

保证金金额：40000 元

收取保证金单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其他情况说明：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注：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3.企业应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且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相应企业档案“企业资质栏”的“资质名称”项）中登记的资质不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质条件要求。应按照《关于企业库建档有关事项的通知》（东公资交〔2016〕

67号)的要求填报相关信息。 4.投标文件截止提交前,已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包括:法人、法定代表人名称或资质证书发生变更时已办理该变更的登记手续等),投标人应登录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ygp.gdzwfw.gov.cn/#/441900/index>)核实企业填报数据真实有效。 5.投标会现场的企业、人员信息一律采用投标当天凌晨1:00时的系统信息数据。 6.本次招标所要求具备的各项证件、证书及个人身份证均应真实有效,不存在被相关行政部门扣留或吊销等情形。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①银行转账、电汇方式的单项投标保证金;或②银行电子保函;或③保险电子保单。

投标企业建档来源要求:只接受公共资源交易库建档企业。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通过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E网通管理平台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向招标人提出。

招标人异议受理部门:东莞市石碣镇工程建设中心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网址和方法:<http://ggzy.dg.gov.cn>